

苏州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苏州市教育局

苏语委〔2021〕9号

关于举办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 苏州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市、区语委，市语委各成员单位，市技工教育教研室，市教育局各直属（代管）学校：

经国务院批准，自1998年起，每年9月第三周为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以下简称推普周）。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教语用函〔2021〕1号），定于2021年9月12日至18日举办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为做好本届推普周我市系列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

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全国语言文字会议精神，全面贯彻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推广力度，全面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全面提升我市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普及质量，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二、活动主题

普通话诵百年伟业，规范字写时代新篇。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等，广泛、深入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特色鲜明的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相关活动，深入学习领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做好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全国语言文字会议决策部署，推进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营造全社会学习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良好氛围，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共诵百年伟业，携手共写时代新篇。

三、重点活动

（一）举办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苏州系列活动启动仪式，掀起我市推广和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宣传的新高潮。启动仪式由相城区承办。

（二）举办 2021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请党放心，强国有我”“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等，举办“诵经典·学党史·传美德·爱中华”2021 年苏州市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推出经典诵读比赛、汉字书写大赛、篆刻大赛、诗文创作大赛、“普通话、苏州方言、英语口语”比赛、民办学校红色经典诵读比赛、“书写红色诗词，传承红色基因”民办学校规范汉字硬笔书写比赛等赛事。举办 2021 年苏州市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蒲公英”青少年征文大赛等。

（三）进一步推进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各学校要通过国旗下讲话、班队活动等开展推普周宣传，举办“普通话诵百年伟业”朗诵会、“三话比赛”、演讲比赛等，通过黑板报和橱窗展示学生规范汉字书写作品、宣传国家语言文字法律法规等，学校微信公众号、网站推送学校推普周活动，并将学校推普周活动向社会辐射，活动有方案、有总结，出成效；加强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已完成达标校创建的学校要继续对照语言文字规范化学校的要求，深化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各地要指导上一年度新增学校创建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达标学校，并做好验收准备。

（四）推进“流动的声音课堂进校园”活动。首批 5 所“流动的声音课堂进校园”语言艺术实践基地，要充分把握机会邀请苏州市朗诵协会会员、朗诵专家进校园，指导学校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活动，培养学校朗诵骨干教师，提升师生朗诵水平。

（五）继续做好《依托社区教育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路径探索》的科研项目，在 10 个市级语言文字推广基地中开展朗诵、书写等教育，探索我市推广和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新途径，形成新经验，并加以推广。

（六）加强普通话培训测试管理，提高普通话测试工作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要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因素，积极开展普通话测试。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推普周统筹谋划。各地要坚持语言文字工作“党委领导、政府主导、语委统筹、部门支持、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加强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统筹谋划，所有学校、语委成员单位都应当制定推普周方案，并落实到位，并及时总结成效，加以宣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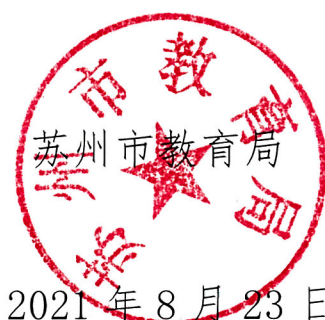
（二）重点工作重点抓。各地要自觉将语言文字工作融入经济社会文化发展中去，发挥语言文字助力作用、浸润作用，助力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要将推广普通话工作与语言文字日常工作相结合，以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为契机，找差距、补短板，推进本地区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中华经典诵写讲活动等，提升推普精准度与实效性，使推普活动常态化。

（三）营造推普周良好氛围。发挥现代媒体、融媒体作用，坚持以主流媒体、新媒体、公共场所为阵地，加大各地推普宣传力度，展示各行业推普成果，打造全方位、全媒体、广覆盖宣传

矩阵，扩大传播影响，在全社会营造推广普通话的浓厚氛围。重视发挥“互联网+”在推广普通话工作的重要作用，积极探索开展投入少、效果好、社会群众乐于接受的活动形式。创新社会参与机制，鼓励社会单位、媒体、企业等根据各行各业特点，开展公益性推普宣传活动，为国家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发展作出贡献。

（四）严格遵守各项规定。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防范聚集性感染疫情风险，要制定安全应急预案，加强风险防范。要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绿色发展，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节俭举办各项活动。

请各地语委、市语委各成员单位及市教育局各直属（代管）学校于2021年9月30日前将“推普周”活动方案和活动总结报送苏州市语委办，联系人马培元，联系电话：65221703。



（此件公开发布）

